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关于青龙满族自治县 2022 年财政决算 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12 月 8 日在自治县九届人大常委会第 22 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王金春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县九届人大三次会议审查批准了《关于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现在，2022 年全县决算草
案已编制完成。受自治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2022 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面对复杂
严峻的经济和疫情形势，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的监
督指导下，全县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
经济社会发展、以最小代价实现最大防控效果。扎实做好“六稳”
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保持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全
年收入预期目标超额完成，争取财力支持稳中有进，有力保障基
本民生，有效防控财政运行风险。

一、2022 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四本”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2226
万元，占调整预算 62200 万元的 100.04%，可比增长 10.1%，增收

1404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32104 万元，占调整预算 32000 万元的 100.3%，同比下降 27.9%；非税收入完成 30122 万元，占调整预算 30200 万元的 99.7%，同比增长 84.5%。从收入质量看，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比重为 51.6%，同比下降 21.6 个百分点，收入质量有待提高。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26891 万元，同比增长 22.2%。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188 万元，下降 12%；公共安全支出 13647 万元，增长 36.4%；教育支出 78796 万元，增长 6.3%；科学技术支出 1043 万元，增长 26.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602 万元，增长 34.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348 万元，增长 19.3%；卫生健康支出 25609 万元，增长 14.9%；节能环保支出 3125 万元，下降 34.6%；城乡社区支出 8806 万元，增长 196.1%；农林水支出 70873 万元，增长 69.5%；交通运输支出 7527 万元，下降 7.8%；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43 万元，增长 243%；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18 万元，增长 4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97 万元，增长 12.5%；住房保障支出 9110 万元，增长 66%；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03 万元，增长 300.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28 万元，增长 242.5%；其他支出 666 万元，增长 229.7%；债务付息支出 7830 万元，增长 6.6%；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2 万元，下降 5.9%。

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按现行财政体制及省对我县的结算办法，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465267 万元，包括县级一般公

共预算收入 62226 万元，返还性收入 3271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9933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67649 万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36400 万元，上年结转 78012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936 万元，调入资金 3840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406010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6891 万元，上解支出-827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4197 万元，增设预算周转金-829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5487 万元，调出资金 1091 万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 59257 万元。

2.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情况：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52728 万元，占调整预算 52728 万元的 100.0%，同比增长 75.2%。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完成 50864 万元，增长 72.9%；彩票公益金收入完成 288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完成 1356 万元，下降 31.7%；污水处理费完成 220 万元，下降 27.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 54802 万元，同比增长 75.2%。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9 万元，增长 78.9%；城乡社区支出 40459 万元，增长 96.4%；其他支出 10208 万元，增长 37.8%；债务付息支出 3376 万元，增长 18.6%；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8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平衡情况：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87445 万元，包括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5272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536

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1100 万元、结余收入 10990 万元，调入资金 1091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66721 万元，包括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54802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9100 万元、调出资金 2819 万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 20724 万元。

3. 2022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编制情况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24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8 万元，上年结余 16 万元。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16 万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 8 万元。

4. 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情况：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完成 100376.21 万元，占预算的 96.04%。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9704.5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30447.8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30021.96 万元（含生育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20112.12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社会保险基金支出为 95436.62 万元，占预算的 96.41%。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5846.7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0084.5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29393.21 万元（含生育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20112.12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平衡情况：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 100376.21 万元，加上上年结余 48159.41 万元，减去社会保险基金

总支出 95436.62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年终滚存结余 53099 万元。

（二）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2 年，县级到期政府债券本金 33297 万元，通过本级财力偿还 11597 万元、发行再融资债券方式偿还 21700 万元，当年政府债券付息 12118 万元。截至 2022 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323085.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223420.3 万元，专项债务 99665 万元。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根据《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相关规定，另就以下几项内容予以说明：一是关于预备费使用。2022 年县级安排预备费 2100 万元，当年未支出，结余按规定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二是关于超收收入。2022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超收 26 万元，按规定全部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三是关于预算周转金。2022 年初预算周转金 829 万元，按规定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四是关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21 年决算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184 万元，2022 年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936 万元，2022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结余补充 5934 万元（含预备费结余 2100 万元）、超收收入补充 26 万元、盘活存量资金补充 48698 万元、收回预算周转金 829 万元，今年年初预算动用 36544 万元，目前剩余 19191 万元。

（以上数据需国库根据决算数据核实）

二、2022 年重点举措及执行情况

一年来，我们紧紧围绕县委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县人大预算

决议和审议意见要求，坚决服从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稳定大局，强力推进财源建设，加大“三保”支出保障力度，全面深化财税改革，着力规范财政管理，切实防范重大风险，扎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为全县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一）坚持狠抓收入，财政收入稳步增长。一是加大收入调度力度。随时与税务部门及非税收入征收部门协调联动，随时调度收入进度，协调解决存在问题和困难。对于组织收入过程中反映的重大共性问题，随时提出、随时研究解决，确保工作顺利推进。二是加大综合治税力度。定期召开综合治税联席会，加强数据对比分析，按月设定目标，细化分解任务，一天咬住一天，倒排时间，逐月要帐，责任到人，量化到户。通过建立五大数据库分析比对涉税信息 1 万多条，发现风险点 1000 余条，强化依法依规治税，加大执法监督力度，以专项整治小组为抓手，扎实开展综合治税工作。三是加大非税收入征管力度。全面清理各执收单位罚没和各项行政事业性收费，重点是水务部门的水土保持补偿费、法院的诉讼费、公检法系统的罚没收入等，增加非税收入。全年全部财政收入完成 105738 万元，同比下降 23.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2226 万元，可比增长 10.1%，超额完成预期目标。

（二）坚持跑办争取，努力做大财力“蛋糕”。紧盯国家政策动向，县委、政府主要领导带头研究谋划，积极与省委、省政府、省财政厅沟通对接，及时反映我县财政运行实际情况，尽最

大努力争取更多倾斜支持。争取财力性转移支付资金 117926 万元，对保障我县“三保”支出提供了重要支撑；争取新增债券资金 3.58 亿元，有力支持了城市基础设施、道路、教育、县医院迁建等重点公益性项目建设；争取再融资债券资金 2.17 亿元，有效缓解债券资金还本压力。

（三）坚持民生优先，着力彰显民生财政。一是**疫情防控优先支持**。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建立防疫资金支付联动机制，开辟疫情防控资金“绿色通道”，确保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已拨付疫情防控资金 4496.68 万元，助力常态化疫情防控。有序落实新冠肺炎疫苗免费接种政策，重点人群核酸检测工作。二是**重点支出有力保障**。将财力优先用于“三保”（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支出、脱贫成果巩固提升支出，全力保障全县发展需要。我县“三保”实际支出 198357.18 万元，“三保”支出保障责任全部按规定落实到位。三是**教育事业优先发展**。教育支出 78796 万元，同比增长 6.3%，有力保障义务教育校舍改造；农村中小学营养膳食改善；高中与中职学校改善办学条件等工作开展。四是**社保医疗切实做好**。共拨付社会保障类资金 71947.95 万元，积极推进各项社会保障制度改革和政策落实；支持医疗卫生体制改革，落实医改财政补贴责任；及时发放机关企事业单位养老金；落实困难群众救助、优抚对象政策待遇；鼓励就业创业等工作。五是**乡村振兴着力支持**。坚持把“三农”作为财政保障重点，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县级安排衔接资

金 980 万元，较上年 970 万元增长 1.03%，完成省定不低于上年投入的要求。我县全年衔接资金 39340 万元，其中整合涉农资金 34202 万元，培育壮大了优势特色产业、补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短板，有力支持了雨露计划、小额贷款贴息工作的落实，全年衔接资金拨付进度达到 100%。

（四）坚持底线思维，全力化解风险。一是支持打好防范化解风险攻坚战。做好政府隐性债务化解防控，切实有效化解存量政府隐性债务，对机关事业单位举债融资、政府项目欠款、国有企业承接政府公益性项目、融资平台公司承接政府公益性项目等 4 类政府存量隐性债务制定了具体化解措施，完成累计年度化解任务 2263.97 万元；严格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管理，全面提升管理科学化水平，2020 年末全口径债务率为 109%，全县政府债务运行总体可控。二是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全年投入清洁取暖资金 409 万元、农村环境整治资金 1488 万元、节能减排资金 213 万元，有力支持了农村地区清洁取暖，洁净型煤推广与运用，化解煤炭产能，新能源公交车和国三以下柴油货车淘汰等项目。

（五）坚持改革创新，积极打造效能财政。一是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对现行减税降费政策进行全面梳理，建立 2022 年减税降费政策清单，并根据不同行业、不同类型纳税人享受优惠政策情况精准推送政策。印发宣传册、2022 年减税降费惠企纾困政策清单等，通过微信公众号、税企微信群、地方媒体等平台广

泛开展减税降费政策宣传，确保减税降费政策落地生根。2022 年全年新增退、减、缓税 2.46 亿元，其中留抵退税 1.68 亿元。以减税降费的“真金白银”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二是**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建立健全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相互分配、有效衔接机制。稳步推进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积极开展事前评估，加强事中监督绩效评价，强化事后评价为财政资金安全有效运行提供有力保障。选取了 18 个重点绩效评价项目，共涉及资金总额 2.32 亿元。三是**持续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实现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构建政府采购项目全流程、全上网、全覆盖、全透明的运行机制。

（六）坚持严格监管，深入推进精细理财。一是**加强“三公”经费管理**。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厉行节约，通过平台管控和专项检查及实行月报制度等举措，严格“三公”经费管理，全年“三公”经费支出 924 万元。二是**加强财政投资评审管理**。审结各类财政投资评审项目 133 个，审定资金 12.96 亿元，审减资金 2.17 亿元，审减率 14.34%。三是**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共组织采购 85 次，实际采购金额 23731.12 万元，节约资金 1025.07 万元，节支率 4.14%。四是**加强财政资金源头管控**。全年共办理单位零余额支付凭证 64966 笔，金额 28.78 亿元；财政零余额支付凭证 351 笔，金额 3.99 亿元。五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积极落实全民所有制企业公司制改革工作，完成改革企业 69 家，占总任务 83.13%。六是**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对 9 家行政事业单位

开展信息质量检查，按照“双随机、一公开”要求在政府网站上进行了查前公示。对在检查中发现问题的单位下达整改通知书，明确整改时限和要求，对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后续跟踪。

我县财政工作承担的困难压力空前，面临的挑战前所未有，能够顺利完成各项财政任务，是县委科学决策、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和代表、委员们监督指导的结果，是各级各部门以及全县人民共同努力的结果。在肯定成绩的同时，必须清醒看到，经济环境存在诸多不确定性，我县经济恢复基础仍不稳固。我县财政收入经过恢复性增长后逐步放缓，预计今后一段时期将呈中低速增长态势，同时财政刚性支出快速增长，财政运行总体上仍处于紧平衡状态。

我们将认真落实中央、省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全国财政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的总基调，全方位多渠道挖潜增收，强化财政预算管理，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也恳请人大一如既往地给予指导和支持。